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和 材料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 年10月28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9号金隅大厦七层会议室以现场表 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 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玉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 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该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 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 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同意《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 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 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 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投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 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认为,该现金管理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认为,该现金管理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 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28日